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際選課 【他校學生至北藝大選課】申請流程表

申請校際選課之學生，可至本校教務處課務組網頁下載校際選課申請表（網址為 <http://academic.tnua.edu.tw/course/rules.html>）或至本校教務處課務組及開課單位辦公室領取校際選課申請表



至遲於本校開學前，填寫校際選課申請表，並完成授課教師簽章（如暫無法送授課教師簽章，須先以鉛筆註明姓名，再後補授課教師簽章）



學生所屬學校系所承辦人、系所主管及教務處簽章
同意



本校開課單位承辦人及主管簽章（須已完成授課教師簽章程序）
同意



本校教務處課務組、教務處註冊組核章
（請註冊組編列建檔學生在本校之代號）
同意



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交學分費等費用



學生須於本校每學期辦理加退選課程截止日期前（請上網查看本校「行事曆」或「學生選課注意事項」中所訂日期），將校際選課申請表送回本校教務處課務組，經承辦人蓋章確認



選課完成